

ICS 93.020

P 59

备案号: J490—2006

DL

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

P

DL/T 5330—2005

**水工混凝土配合比
设计规程**

Code for mix design of hydraulic concrete



060808000020

2005-11-28发布

2006-06-01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2
3 术语和符号	3
3.1 术语	3
3.2 符号	5
4 总则	7
5 混凝土配制强度的确定	9
6 混凝土配合比设计的基本参数	11
6.1 水胶比	11
6.2 用水量	11
6.3 骨料级配及砂率	13
6.4 外加剂及掺和料掺量	15
7 混凝土配合比的计算	16
8 混凝土配合比的试配、调整和确定	20
8.1 试配	20
8.2 调整	21
8.3 确定	21
9 特种混凝土配合比设计	23
10 水工砂浆配合比设计	26
10.1 砂浆配合比设计的基本原则	26
10.2 砂浆配制强度的确定	26
10.3 砂浆配合比的计算	27
10.4 砂浆配合比的试配、调整和确定	29
条文说明	31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根据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《关于下达 2002 年度电力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计划的通知》(国经贸电力〔2002〕973 号文)的安排制定的。本标准中有关内容原属 SD 105—82《水工混凝土试验规程》的附录部分。为了适应我国水电水利事业发展的需要，并与国内外同类标准的发展相协调，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，既吸收了国内外同类标准中适合我国水工混凝土的有关内容，同时又突出了水工大体积混凝土的特点。随着水电水利工程混凝土技术的进步，外加剂、掺和料的使用日益普遍，混凝土的耐久性受到普遍重视，本标准在外加剂、掺和料的使用，以及混凝土耐久性方面做了较多的规定。

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电力行业水电施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并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：长江水利委员会长江科学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：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、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、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华全、王迎春、李家正、李文伟、陈改新、陆采荣、董芸、苏杰、董维佳。